

于文字间探寻真善美

——读朱先明先生文存《野茶树》

潘礼保

指尖轻拂《野茶树》(中国文联出版社2018年1月出版,高占祥先生作序)的扉页,恍若推开一扇通往皖南乡土与神秘境域的柴门。这部集小说、散文、戏剧于一体的文存,体裁虽丰,主旨却一脉相承。朱先明先生以数十年生活阅历为墨,以对家乡人事的赤诚为笔,将心血凝成的佳作汇集册。全书以“真”为骨、“善”为魂、“美”为韵,真实的生活场景、动人的人性光辉与优美的审美意境交互交融,引领读者于文字间遇见生命本真,感受人际温情,体悟美的多元内涵,完成一场跨越纸页的真善美探寻之旅。

一、真之骨:扎根生活的本真回响
文学的生命力,根植于真实的土壤。《野茶树》的“真”,是对生活本质的质朴刻画,是内心情感的自然流露,更是对人生哲理的真切体悟——如皖南大地般厚重实在,让每个故事皆有迹可循,每份情感都可触可感。

事真为基:还原生活本貌,锚定时代印记

《野茶树》的“真”,首先体现在对乡村题材的深耕细作。全书105篇作品中,61篇聚焦乡村生活,每种体裁的乡村题材占比均超半数。《父亲》《守护》中,父亲三次辞掉旁人羡慕的工作,一门心思扎进田间,既见他对土地的真挚执念,更藏着老一辈农民“以土为根”的生存本真。《最后一班车》通过中年考生自学追梦的经历,让“真实”既饱含农村烟火气,更镌刻着鲜明的时代印记。

情真为脉:联结心灵共鸣,传递朴素温情

“情真”是让“事真”变得可感可触的温暖脉络。《野茶树》写情从不刻意煽情,却于细微处见真情。《母亲》中,因父亲不吃荤腥,母亲数十年如一日为他单独开小灶,一碗普通素菜里,藏

着夫妻相濡以沫的长久陪伴。《夜宵》中,独自在城里为工作忙碌的“我”竟淡忘了生日。挚友赵娟悄悄备下满含心意的生日夜宵。这份烟火气里的真切牵挂,读来让人动容。这些未经辞藻修饰的情感,成为联结读者与作品的心灵纽带,让文字拥有了直抵人心的力量。

理真为魂:沉淀生活启示,升华思想深度

“理真”是贯穿《野茶树》的精神内核。《一个虔诚的文学信徒》中,主人公赵士漠印证了“信仰能为平凡生命注入力量”的真理。《老蜜》中的老米因爱慕虚荣、贪图名利耗尽生命,告诫人们“看淡名利方能安生”;《捕蚊记》以蚊子吸血过量而亡为喻,揭示“贪婪致祸”的朴素道理。这些从日常琐事中提炼的哲理,让“真”的内涵从现象层面上升到思想层面,赋予作品更持久的感染力。

二、善之魂:浸润人心的人性微光
“人之初,性本善”的道德基因,在《野茶树》中化作普通人的点滴善举。先明老师善于捕捉那些细微的善意——危难时的援手、日常里的付出、抉择时的担当,让“善”如春雨般润物无声,悄悄滋润着读者的心灵。

善之暖:危难时的相护,打破世俗束缚

最动人的善,往往诞生于最需要光亮的时刻。《外婆的故事》中,铁姑娘队长爱武目睹“地主崽”外婆劳动中意外受伤,不顾时代偏见采来草药细心敷治,让“善”如一束微光照亮困境中的生命。《锣声》里,小菊与小强分手后,见他精神失常,在街头凄惨敲锣,毅然送他入院治疗,这份“爱情不在情义在”的豁达与善良,让“善”更添温润暖意。

善之纯:日常里的付出,滋养人际

温情
藏在柴米油盐中的日常之善,更显纯粹绵长。《窗台上的一束花》中,秦大山老师发现学生小月因父亲瘫痪辍学,每天课余主动照料小月的父亲,让小月得以重返课堂,用教师的责任与爱心为困境中的孩子带去希望。《搭灶》里的砖匠小冬,主动上邻居门免费搭灶,还拿出省吃俭用的积蓄助学。这些日常善举证明,善良与贫富无关,关键在于是否有一颗为他人分忧的热心肠。

善之美:锤炼精神,刻画形象与情感肌理

先明老师以质朴而精炼的文字,将自然之美与生活之真精准传递,既无华丽辞藻的堆砌,却字字传神、句句动人。他善于用白描手法刻画人物,在情感表达上,他的文字兼具精准与韵味。《咳嗽》里用“雪花落在棉花上”比喻初恋的失落,既贴切又带着淡淡怅惘,让文字既有表现力,又有感染力,尽显语言的审美张力。

意境美:情景交融,引发情感深层共鸣

自然美与语言美的深度融合,催生了《野茶树》情景交融的意境美。这种意境并非刻意营造,而是源于真实的生活场景与真挚的情感表达,让读者在文字中见景、见情、见心。《南风吹拂的夜晚》中,蚕吃桑叶的“沙沙”声如“林中细雨飘洒”,夜色笼罩下的乡村静谧而安宁,既勾勒出具体可感的乡村夜景,又暗含着作者对生命活力的喜爱与赞美,情景相生、意蕴悠长。

精神美:人性光辉,彰显哲思与生命意义

意境之美最终指向沉淀于作品深处的精神之美,这是《野茶树》“美”的核心与升华。作品中的诸多人物,在平凡的生命中彰显出不平凡的精神品格,如星光般闪耀,照亮读者的心灵。此外,作品中的哲思也为精神美增添了厚度:《皖南短语》中“敬畏自然,能与天地共生”的感悟,《看瀑布》中“贫不失志,如瀑水奔涌不息”的启示,让“美”不仅关乎情感与品格,更触及思想内核,成为映照心灵的精神之镜。

《刻工故里走汤村》中,春岭山的雄伟与大溪河的温柔相映成趣,岸边的古村落以及村民世代相传的刻工技艺,让自然山水与乡土文化深度绑定,彰显出“美”的文化根脉。

语言美:精炼传神,刻画形象与情感肌理

先明老师以质朴而精炼的文字,将自然之美与生活之真精准传递,既无华丽辞藻的堆砌,却字字传神、句句动人。他善于用白描手法刻画人物,在情感表达上,他的文字兼具精准与韵味。《咳嗽》里用“雪花落在棉花上”比喻初恋的失落,既贴切又带着淡淡怅惘,让文字既有表现力,又有感染力,尽显语言的审美张力。

意境美:情景交融,引发情感深层共鸣

自然美与语言美的深度融合,催生了《野茶树》情景交融的意境美。这种意境并非刻意营造,而是源于真实的生活场景与真挚的情感表达,让读者在文字中见景、见情、见心。《南风吹拂的夜晚》中,蚕吃桑叶的“沙沙”声如“林中细雨飘洒”,夜色笼罩下的乡村静谧而安宁,既勾勒出具体可感的乡村夜景,又暗含着作者对生命活力的喜爱与赞美,情景相生、意蕴悠长。

精神美:人性光辉,彰显哲思与生命意义

意境之美最终指向沉淀于作品深处的精神之美,这是《野茶树》“美”的核心与升华。作品中的诸多人物,在平凡的生命中彰显出不平凡的精神品格,如星光般闪耀,照亮读者的心灵。此外,作品中的哲思也为精神美增添了厚度:《皖南短语》中“敬畏自然,能与天地共生”的感悟,《看瀑布》中“贫不失志,如瀑水奔涌不息”的启示,让“美”不仅关乎情感与品格,更触及思想内核,成为映照心灵的精神之镜。

凡事不要先入为主

方晓林

某单位一位年轻干部职务晋升较快,有人就说他与某领导有私人关系;一位新同事婉拒了周末单位集体活动的邀请,办公室立刻流传“这人不好相处”的评价。这些场景如此熟悉,熟悉到我们几乎意识不到在了解事实全貌之前,结论已经诞生。这就是“先入为主”最日常的模样。这种伪装成的常识判断,实则是一道横亘在真相与我们认知之间的迷雾。

这层迷雾的生成悄无声息。它是大脑在信息时代的节能策略。面对纷繁复杂的社会现象,贴标签是最快捷的理解方式。更值得警惕的是,我们倾向于收集印证最初猜想的证据。我们很少察觉,自己正用预设的筛子过滤现实。那些能够打破我们偏见的重要事实,往往从筛孔中悄然漏掉。

这层认知迷雾的代价,正在社会生活的方方面面显现。它让职场新人因一次失误就被贴上“不靠谱”的标签,需要付出加倍努力才能翻身;它让不同代际的人虽然生活在同一屋檐下,却隔着“你们不懂”“你们不明白”的刻板印象相互误解;它让公共讨论变成立场站队,人们在开口之前已经选定了阵营。最遗憾的是,它让我们对自己也设下限制,如“我不擅长表达”“我没有领导力”,这些早年形成的自我认知,常常成为困住我们一生的无形牢笼。

拨开迷雾可以从最简单的动作开始。在下一个判断即将脱口而出时,给自己一个呼吸的停顿。当听说同事晋升的消息想嘀咕“有关系就是好”时,停一下,也许他刚熬过连续三个月每天只睡四小时的加班攻坚期。这短暂的留白,是理性超越本能的第一步。

主动走向陌生的陌生地带同样重要。与那位“看起来就不合群”的同事共进午餐,听听他拒绝参加活动的真实原因;读一本你本能抵触的观点的著作,理解其中可能存在的合理内核;与生活轨迹完全不同的人深度交流,看见世界的另一种样貌。每一次认知边界的拓展,都是对迷雾的一次驱散。

练习用客观描述代替主观评判。把“他靠关系上位”换成“他三年内完成了五个重点课题”,把“这人不合群”换成“他最近三次集体活动都因个人原因缺席”。当我们讲述事实而非传播猜测时,理解的通道便开始畅通。

那位晋升较快的年轻干部,可能连续五年春节都在值班岗位上度过;婉拒活动的新同事,也许正在照顾患病的家人。当我们放下有色眼镜,一个更加真实、复杂、立体的人间图景才徐徐展开。

迷雾不会完全散尽,它是人类认知的天然局限。但我们可以努力让它变得稀薄。让视野更开阔些,让判断更审慎些,让心灵更宽容些。在这个三秒钟就能形成并传播一个定论的时代,保持“求真相再清晰一会儿”的耐心,是我们能为自己保留的最珍贵的思维品质。

今天,面对比以往任何时候都更复杂多元的世界,这种“凡事不先入为主”的能力,已从道德修养演变为现代公民的必备素养。当我们学会悬置判断,保持好奇,失去的只是偏见的枷锁,迎来的却是与真实世界更深刻的联结。那片曾被我们简化的风景,原来蕴藏着如此丰富的层次与细节。这一切认知的丰收,都始于我们愿意暂时放下成见,真正睁开双眼的那一刻。

龙湖圩: 世界上的水是相通的

李安

如果说,下畈咀是李家大屋这个无名小村的出入门户的话,大桥冲和鸡子苞山则算得上本村的地标。但本村人的生活与生产却又与一个叫龙湖圩的地方有着莫大的干系。

说到这个龙湖,其实是大有来头的,有个典故叫“不越雷池一步”,龙湖就是古雷池(雷水)的一部分。龙湖与感湖水域相连,并称龙感湖,是由安徽、江西之间古长江滞洪湖泊彭泽收缩、分化而成,位于长江北岸,地处皖鄂赣三省交界处,是大别山南麓汇水区。龙湖圩就是龙湖堤坝外圈的那一片滩涂、湿地和草甸,当然还有大片肥沃的土地和良田。

龙湖与龙湖圩物产丰饶,是地地道道的鱼米之乡。由于特殊的地理位置和优美的自然生态,这里栖息着众多的国家重点保护鸟类如白头鹤、黑鹤、白鹤、白鹳、大鸨、天鹅、白额雁等等,也是莲、菱、茭、藕、香樟、秤砣树的故乡。但这里最大的亮点还是水下,难以计数的鱼虾蟹鳖之外,丰富多样的各种沉水、浮叶、挺生、湿生植物群落堪称“水下森林”。

如果现在要让我回忆第一次见到龙湖是什么印象,我想一定是“浩渺”。当我第一次随着大人们走入龙湖的浅水滩,看着一望无际烟波浩渺的、清澈见底的龙湖水随风荡漾,我的心里第一次产生了战栗之感。我在想,这里的水通向哪里?何处是个尽头?世界上的水是相通的吗?站在龙湖水里,小小的、刚识字的我可能是此生第一次思考哲学问题。

我印象最深的是另外一件事。有一次,村里的大人们去龙湖圩挑打瓜壳(皮),我也找了条扁担,两头挑的是水桶还是提篮现在忘记了。由于当时实在人太多,路又太长,我挑的瓜壳到家就剩几块,其他的是一路走一路扔,因为实在挑不动了。多少年后,我想这件事给我的人生启发就是“力小莫任重”。“打瓜”又叫马陵瓜,瓜瓤有红、黄、白三色,解渴生津,瓜子壳薄仁香。打瓜成熟后被剖开,种瓜的人掏出白瓢中的黑瓜子就可以了,成堆的打瓜壳堆成山,这个时候村民们就可以变废为宝,捡回来,去瓢留壳(瓜子皮),晒干,用盐腌制,再用红辣椒和油炒,就是很下饭的一道小菜。至今,打瓜子和作为咸菜的打瓜壳依然是宿松在外的游子们心心念念的舌尖珍品。

我更相信这个关于善的故事,我相信世界上的水是相通的,人间的悲欢也是相通的。龙湖是我的故乡,一个有故事的地方,一个充满着美和善,生生不息的地方。

念的舌尖珍品。

我的老母亲非常清楚我对于龙湖的念想,每次回家总会跟我念叨龙湖圩有什么变化。前几年我回乡,开着车沿着乡村公路,很快就到了龙湖圩。在大堤的尽头,我驻足回望,眼前是一望无际的阡陌纵横的沃野,河网交叉的湿地。那是一个冬天的下午,龙湖圩里的人很少,斜阳在破碎的水面泛着清冷的光,“鸡栖于埭,日之夕矣,牛羊下来”,偶有放牧牛群的农人走过,再朝前眺望波光如镜的龙湖水面,我的心百感交集,我知道龙湖圩在一天天变好,但时光的流逝却又似乎带走了很多。

天色将晚,同车的村干部说,去看看浮笠洲吧。几分钟后,车子就到了石家大屋村,浮笠洲就在距村子大约300米的湖水中,此时正是日落时分,从岸上望去,圆如笠的浮笠洲上依然是芳草萋萋,芦花似雪,夕照的空中,不时有鸥鹭低徊,雁群远逝,冬天的龙湖依然有着迷人的诗意之美。

关于浮笠洲,关于龙湖,村民们故老相传还有一个故事,一个很悲情的故事。相传很多年前,龙湖是一个有着几百户人家的镇子,叫龙门镇,玉帝为了惩罚造成涝灾的龙王,将龙王囚于龙门镇,结果这条龙在饥荒之年被龙门镇的民众宰杀分食了。玉帝大怒,决定水淹龙门镇,但又怕造成冤假错案,派了雨母娘娘调查,结果发现只有一对母子未食肉,于是雨母娘娘赠给这对母子一只斗笠,并告知危难时可以救命。后来大雨泛滥,洪水袭来时,龙门镇成了一片汪洋,但这对母子舍己救人,没有用斗笠自救,都淹死了。灾难过后,人们发现仙人赠送的斗笠变成了沙墩,后来这片沙墩就成了湖中的浮笠洲。据说李白、罗隐曾游过浮笠洲,清初宿松知县胡永昌曾为浮笠洲赋诗,诗云:芳汀如笠覆平湖,上下随波碧影孤。罗隐诗名浮一叶,闻邱道气浴双凫。洲通蓬泽分帆渡,鱼集寒天听雁呼。为忆此中多钓隐,应须骑马问菰蒲。

我更相信这个关于善的故事,我相信世界上的水是相通的,人间的悲欢也是相通的。龙湖是我的故乡,一个有故事的地方,一个充满着美和善,生生不息的地方。



盼一场雪

叶炎

早上起床推开窗户,一股刺人的冷空气乘虚而入,夹带着淡淡的清新的雪的味道。

大雪节气刚过,网络上总说“寒潮来袭”“雨雪将至”,把我的心撩得痒痒的。日复一日,我所居住的庐州,不南也不北,不东也不西,天却依旧青灰着脸,吝啬得连一粒霰子也舍不得撒下,好像这雪硬生生地被淮河阻隔在不远的北边。

记忆中童年的冬天,冷是扎实的,雪是隔三差五浩浩荡荡的。一夜之间,天地仿佛换了素宣,一派银装素裹。河塘沟渠冻得严严实实,能跑马行人。屋檐下挂起了一串串长长的冰凌,晶莹剔透。一阵风吹来,脸如刀割,耳朵似乎都被冻掉。

那时候没有空调锅炉电热炉,取暖都是原始的,节能环保。有人从山里挑出上好的木炭,取暖也是原始的,节能环保。有人从山里挑出上好的木炭,取暖也是原始的,节能环保。有人从山里挑出上好的木炭,取暖也是原始的,节能环保。有人从山里挑出上好的木炭,取暖也是原始的,节能环保。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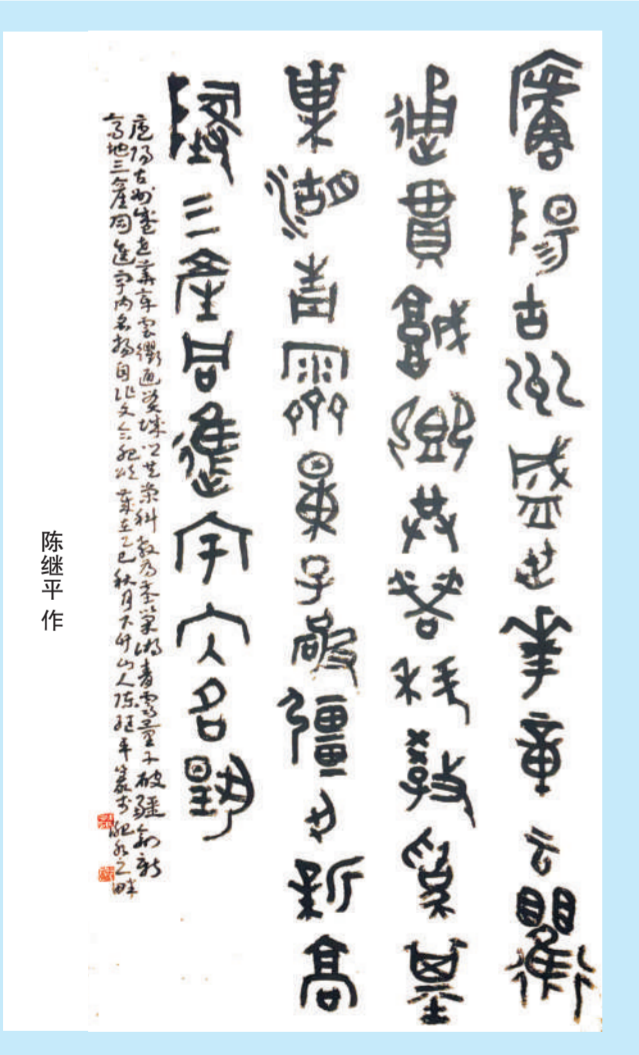
那年头冬天虽然寒冷,但人们似乎不怎么怕冷,虽然经常冻得鼻涕拖出寸把长,手脚生冻疮,但心里却是滚烫。每当大雪纷飞,天地一色,便是我们疯狂的时节,大伙儿奔向松软里,打雪仗,滚雪球,堆雪人。堆起的雪人,歪戴着破草帽,用煤球嵌出眼睛,胡萝卜插作鼻子,憨憨地立在院子里,能陪伴我们大半个冬天。

童年的冬天,年年岁岁有雪相伴,是有凭证的。

我一直天真地认为,四季轮回,也应四季分明。现在是脱了棉袄换背心,春秋两季在轮回途中不知不觉地开小差了。夏天越来越热,冬天越来越凉,小朋友们推个雪人,打个雪仗,都成了一种奢侈。去年我曾感叹地写过一篇文章《今冬无雪》,今年隆冬将至,第一场雪还羞答答的不见踪影,难道让我再写一篇《今冬又无雪》么?

冬季盼一场酣畅淋漓的雪不算过分吧?换一句话说,缺少雪花飘舞的冬季算不算先天不足?如今,冰雪不仅是一幅自然风光,也成为一种时尚的文旅经济,年轻人北上追雪,我等老朽只盼着能在家门口与一场不期而遇的雪撞个满怀。我知道,我盼的或许已不止是一场雪,我盼那份应时而至的秩序,盼那能将喧嚣一并掩埋的坦荡纯洁,盼那能让心重新柔软的诗。寒风还在窗外徘徊。我将窗户关上,也将那丝丝渺茫的雾气关在外面。家里的小锅炉已开,屋里是暖和的,但这暖和却让我生出薄薄的惆怅。

这雪,终究不会失约吧?



陈继平作

婆罗门引·大雪

邓本宝

寒凝广宇,朔风狂卷叶枝纷。平芜素裹烟昏。六出轻颺穿牖,疏影映冰痕。看千山覆絮,万径无轮。梅梢缀春。渐唤起,物华新。邀友烹茶煮雪,欢叙情殷。冥澄遣解,听虎啸,荔挺破霜根。农闲际,醉赏乾坤。